

全国碳排放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

碳排放管理标秘字〔2015〕034号

关于对《工艺过程温室气体减排评价技术规范》 等3项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、专家及委员：

由全国碳排放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（SAC/TC548）归口管理，由中国标准化研究院等单位起草的《工艺过程温室气体减排评价技术规范》、《余能利用项目温室气体减排评价技术规范》、《原料替代项目温室气体减排评价技术规范 水泥》等3项国家标准目前已形成征求意见稿，现面向各界广泛征求意见。请贵单位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讨论并提出修改意见，填写征求意见表，并于2015年11月25日前将书面修改意见以信函、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反馈到联系人，逾期未回复意见的按无意见处理。

联系人：吴丽丽，刘玫

电子邮件：wuli@cnis.gov.cn；liumei@cnis.gov.cn

邮寄地址：中国标准化研究院资环分院

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4号，100191

电话: 010-58811860; 58811715

传真: 010-58811714

全国碳排放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

2015年10月25日

附件 1: 《工艺过程温室气体减排评价技术规范》(征求意见稿);

附件 2: 《余能利用项目温室气体减排评价技术规范》(征求意见稿);

附件 3: 《原料替代项目温室气体减排评价技术规范 水泥》
(征求意见稿);

附件 4: 《工艺过程温室气体减排评价技术规范》(征求意见稿
表反馈表);

附件 5: 《余能利用项目温室气体减排评价技术规范》(征求意见
表反馈表);

附件 6: 《原料替代项目温室气体减排评价技术规范 水泥》
(征求意见表反馈表)。